

证券代码：871057

证券简称：斯玛特

主办券商：国盛证券

广东斯玛特药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12 月 19 日 14:30 分。

预计会期半天。

会议时间约 1-2 小时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公司会议室进行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12 月 14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董事会秘书。

（七）会议地点

广州市西湖路 12 号广州百货大厦商务楼 1916-1917 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实际控制人为公司贷款提供关联担保》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广东斯玛特药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结合财务状况，现需实际控制人黄益民、李美兰持股股份作为质押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荔湾支行申请申请贰仟壹佰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综合授信额度续期及新增贷款额度伍佰万元，合计共贰仟陆佰万元整。实际控制人黄益民、李美兰为该笔借款提供房产抵押担保，抵押物为黄益民先生，李美兰小姐位于越秀区西湖路 72 号 601、602、603 房，白云区石井镇夏茅村平岗 3 号六楼，白云区新市镇汇桥路 45 号 1603 房，越秀区西湖路 12 号 1916、1917 房，白云区广花西路 98 号 301 房，荔湾区文昌南路 105 号 804 房，需要房产评估后，重新办理抵押担保手续。同时，用实际控制人黄益民、李美兰持股股份作为质押，黄益民持股 869.2191 万股，李美兰持股 826.6691 万股，以每股 3 元作价，股值 5,087.6646 万元质押，在中国结算中心官网进行股份质押登记，股份质押时间为两个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代表凭法人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法人代表人证明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者身份证办理登记；2、自然人股东持本人

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3、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4、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18 年 12 月 19 日下午 14:30 分

（三）登记地点：广东斯玛特药械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地址：广州市西湖路 12 号广州百货大厦商务楼 1916-1917 室 联系电话：020-83334313 传真：020-83334190 联系人：区智刚

（二）会议费用：与公交通费、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与会董事签字并盖章的《广东斯玛特药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二）与会董事签字并盖章的《广东斯玛特药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记录》。

广东斯玛特药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2 月 4 日